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字（2018）第 061105 号

项目名称：           板式家具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瑞田家具厂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承担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方案编写人：

审核：

审定：

现场监测负责人：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87862858

传真：028-87862858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示意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项目环保设施图

附图 5：项目采样图

## 附件

附件 1：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审〔2018〕4号，2018年4月3日）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验收委托书

附件 4：工况证明

附件 5：数据证明

附件 6：项目调整总量控制情况说明

附件 7：夜间不生产承诺书

附件 8：废水消纳证明

附件 9：危废协议

附件 9：危废单位资质

附件 10：固废处理协议

附件 11：废包装材料处理协议

附件 12：废胶桶处理协议

附件 13：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14：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附件 15：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6：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板式家具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瑞田家具厂				
法人代表	彭德成	联系人	陈先林		
通讯地址	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				
联系电话	18280143518	邮政编码	610015		
建设地点	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木质家具制造 C2110	
用地面积 (平方米)	4202.1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9.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6.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5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9.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6.3%
验收监测 依据	<p>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3.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原国家环保总局，环函[2002]222 号）；</p> <p>4. 《关于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 号）；</p> <p>5. 宜宾华卫环洁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3 月）；</p> <p>6.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审〔2018〕4 号，2018 年 4 月 3</p>				

	<p>日)；</p> <p>7. 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执行 标准、标号、 级别</p>	<p>1. 废气排放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家具制造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表6无组织排放标准。</p> <p>2. 噪声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b>建设项目基本情况：</b></p> <p><b>一、项目基本情况</b></p> <p>成都瑞田家具厂主要经营吸塑门和包覆门等板式家具，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10月，在经过充分市场调查后，投资150万元租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空置厂房和办公用房，建设板式家具加工项目，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20000平方米吸塑门和10000平方米包覆门生产规模。</p> <p>板式家具是以人造板为主要基材，是以板件为基本结构的拆装组合式家具，全部经表面装饰的人造板材加五金件连接而成的家具。板式家具具有可拆卸、造型富于变化、外观时尚、不易变形、质量稳定、价格实惠等特征。板式家具的结合通常采用各种五金件连接，方便运输，市场前景广阔。</p> <p>项目于2018年3月由宜宾华卫环洁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4月3日建设单位取得了彭州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的《关于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审〔2018〕4号)。</p> <p>2018年6月，成都瑞田家具厂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7月19日对本项目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完成了《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p>	

##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 (一) 验收监测范围

验收监测范围为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包括项目主体工程（生产车间）、仓储工程（原料库、成品堆放区）、公用辅助工程（供水、供电、排水、消防）、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门卫）、环保工程等。

### (二)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总量控制；
- (7) 环境管理检查。

## 三、项目概括

### (一) 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选址于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租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空置厂房和办公用房。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北面为博古诺通暖公司，北面隔博古诺通暖公司约 135m 为什邡市三水厂人民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东面为宗南家具厂；西面为企业共用办公区；南面为道路，隔道路为企业共用办公区和扬浦新型防火材料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总平面示意图见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 (二) 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板式家具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瑞田家具厂

建筑规模：建筑面积为 4202.1m<sup>2</sup>

建设地点：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

建设性质：新建（补评）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1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一、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2500m <sup>2</sup> ，包括 1 条吸塑门生产线和 1 条包覆门生产线，主要布置有推台锯、雕刻机、铰链钻机、打磨机、四面刨机、镂铣机、喷胶机、吸塑机等。	与环评一致	噪声、粉尘、有机废气、固体废物等	
二、公用工程			
供电：依托石匣社区现有设施，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与环评一致	/	
给水：依托石匣社区现有设施，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与环评一致	/	
排水：依托石匣社区现有设施，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与环评一致	污水	
消防：依托石匣社区现有设施，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与环评一致	/	
三、辅助工程			
原料库：设置生产车间的北部，用于存放原辅材料。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成品堆放区：设置生产车间的南部，用于存放成品。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四、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约 200m <sup>2</sup> ，框架结构。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门卫：位于厂区东南角，建筑面积约 20m <sup>2</sup> ，框架结构。	与环评一致		
五、环保工程			
环保工程	生活废水：依托石匣社区已建厂房生活污水化粪池（约 20m <sup>3</sup> ）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污泥、恶臭
	木料粉尘：经中央除尘系统（袋式除尘器，风量为 15000m <sup>3</sup> /h，收集效率 95%，除尘效率可达 98%）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木料粉尘
	金属粉尘：通过及时清扫，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一定量后外售金属回收公司，同时将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区四周设置围挡设施，在专门切割打孔区域内进行切割打孔	与环评一致	金属粉尘
	喷胶、刷胶和吸塑有机废气：喷胶工段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90%），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去除效率 90%）+1 根 15m 高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一般固废暂存点：设置在厂区西北侧（20m <sup>3</sup> ）。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危废暂存间：设置在厂区西北侧（10m <sup>3</sup> ）。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箱：办公区设置若干生活垃圾桶，收集办公生活垃圾。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 （三）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见表 1-2。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项目	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原辅料	中纤板（长 2.44m、宽 1.22m、厚 2cm）	20800m <sup>2</sup> /a	20500m <sup>2</sup> /a
	中纤板（长 1.22m、宽 1.22m、厚 2cm）	10400m <sup>2</sup> /a	10400m <sup>2</sup> /a
	PVC 覆膜	45000m/a	45000m/a
	长江真空吸塑胶	2.67t/a	2.5t/a
	铝合金型材	6000m/a	6000m/a
	五金件	2000套/a	200 套/a
	机油	0.1t/a	0.1t/a
	黄油（轴承润滑）	0.005t/a	0.005t/a
	白油（轨道专用）	0.02t/a	0.02t/a
能源	水	72t/a	120t/a
	电	3500 度/a	6.785 万度/a

### （四）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对照表

设备设施名称	环评数量	环评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精密推台锯	1	MJ320M	1	/
四面刨	1	QMB	1	/

立式单轴木工镂铣床	1	MX5117B	1	/
3m 雕刻机	1	1330 型	1	/
2.5m 雕刻机	2	1325 型	1	/
水式喷胶机	1	/	1	/
真空异性热压机	1	TM2480-P	1	/
真空曲面覆膜机	1	WV2300	1	/
高频组框机	1	TC-868 型	1	/
螺杆空压机	1	LW-30PM	1	/
液压冷却机	1	MH3250 型	1	/
切角机	1	TC-828-A45 型	1	/
液压叉车	2	/	2	/
立式窜动砂光机	1	NM2617	1	/
分切机	1	MFG-1350	1	/
电动精密转盘切割机	1	JS350 型	2	/
自动打包机	1	YY-008	1	/
台式钻床	1	Z4116 型	1	/
卧式多轴钻床	1	MZ6413	1	/
锯铝机	1	FY96051	1	/
木工单头铰链钻	1	TQS-301	1	/

**(五) 项目规模**

本项目位于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租用已建生产厂房进行生产建设，安装设备后即可投入营运，建筑面积约 3000m<sup>2</sup>，主要生产生产吸塑门和包覆门，达到年产 20000 平方米吸塑门和 10000 平方米包覆门的生产规模。

项目产品生产规模见表 1-4。

**表 1-4 项目产品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吸塑门	20000m <sup>2</sup> /a
包覆门	10000m <sup>2</sup> /a

**(六)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全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二班倒。

实际劳动定员 20 人，全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白班制。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一、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运营期分为吸塑门生产（中纤板为原材料）和包覆门（中纤板为原材料）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如下：

项目运营期分为吸塑门生产（中纤板为原材料）和包覆门（中纤板为原材料）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如下：

1、吸塑门、

(1) 衣柜、储柜、书柜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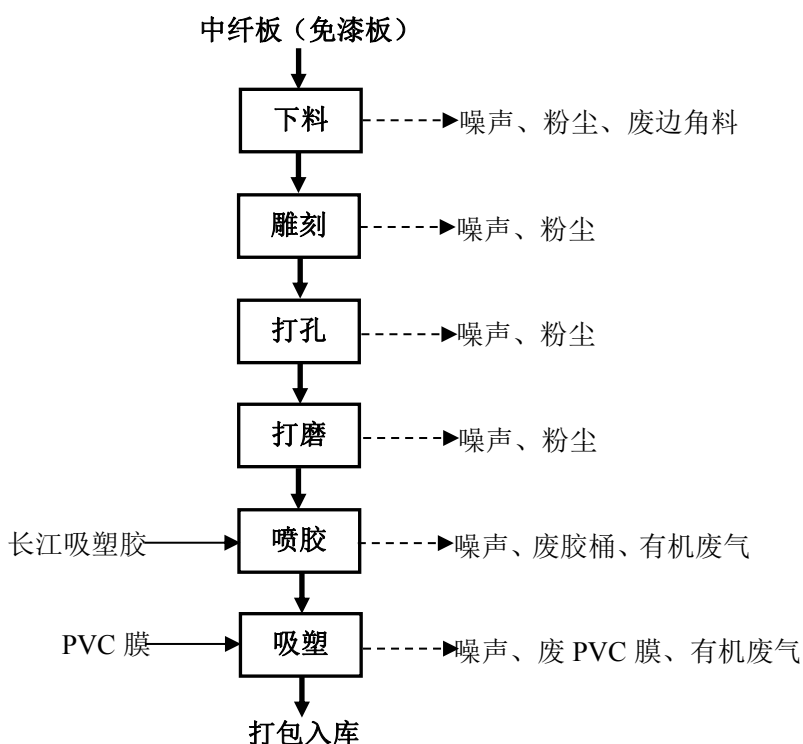


图5-1 吸塑门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开料：本项目外购中纤板（免漆板），使用推台锯按照要求将板材裁切成各种不同的规格尺寸。此过程中切割板材会产生噪声、废边角料以及粉尘。

②、雕刻：按照要求会将一些板材雕刻成一些不同的花纹，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粉尘。

③、打孔：按照设计要求在规定位置钻孔。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孔时产生的碎木屑和粉尘。

④、打磨：人工手工打磨。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磨时产生的粉尘。

⑤、喷胶：本项目在密闭车间内采用人工喷胶的方式进行喷胶，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有机废气、废胶桶。

⑥、吸塑：本项目采用真空吸塑机将PVC膜吸附在板材上，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有机废气、废PVC膜。

(2) 推拉门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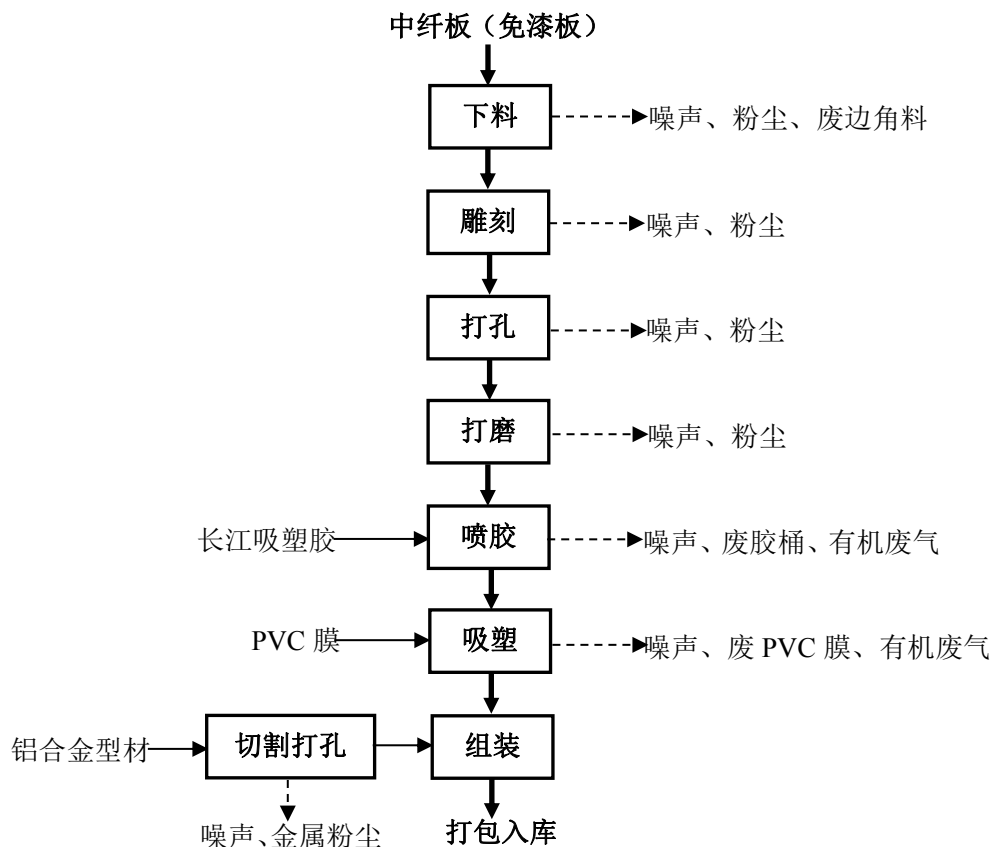


图 5-2 运营期推拉门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开料：本项目外购中纤板（免漆板），使用推台锯按照要求将板材裁切成各种不同的规格尺寸。此过程中切割板材会产生噪声、废边角料以及粉尘。

②、雕刻：按照要求会将一些板材雕刻成一些不同的花纹，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粉尘。

③、打孔：按照设计要求在规定位置钻孔。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孔时产生的碎木屑和粉尘。

④、打磨：人工手工打磨。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磨时产生的粉尘。

⑤、喷胶：本项目在密闭车间内采用人工喷胶的方式进行喷胶，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有机废气、废胶桶。

⑥、吸塑：本项目采用真空吸塑机将 PVC 膜吸附在板材上，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有机废气。

⑦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采用电动精密转盘切割机将外购的成品铝合金型材按需要的尺寸切割打孔，此过程会产生噪声、金属粉尘。

⑧组装：将成型后的吸塑板材按照要求进行组装，推拉门需加装铝型材等。

## 2、包覆门

### (1) 不加厚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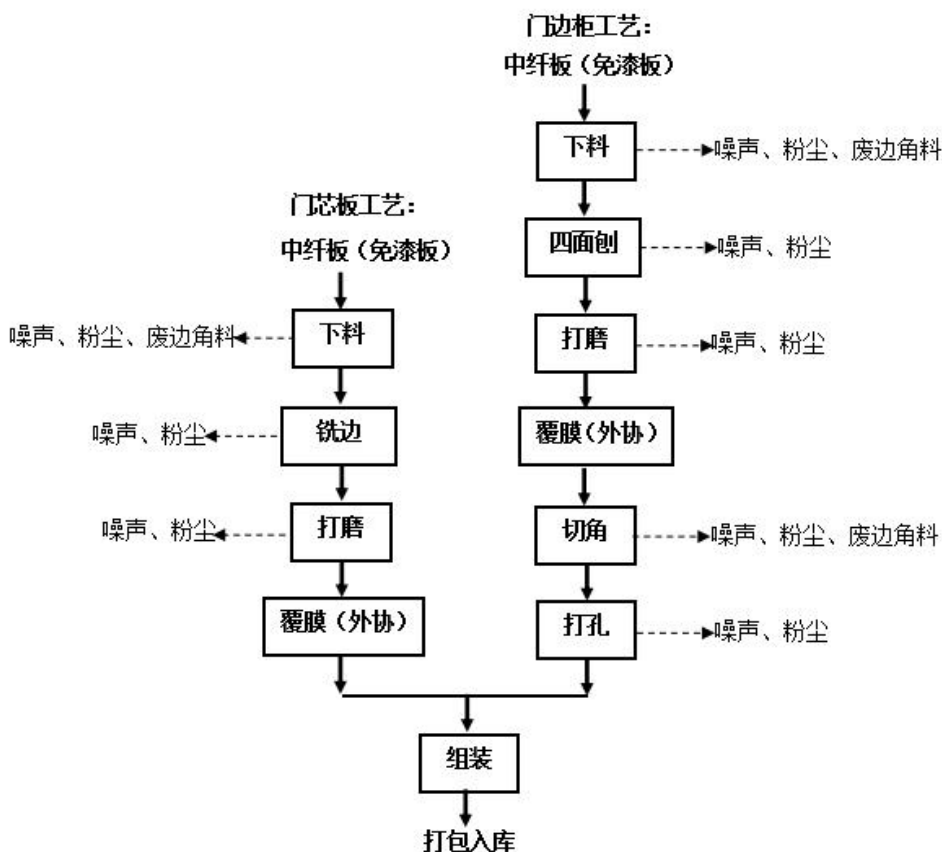


图 5-3 运营期包覆门（不加厚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包括门芯板和门边柜生产，主体生产工艺均相同，使用的设备不一样。

①、开料：本项目外购中纤板（免漆板），使用推台锯按照要求将板材裁切成各种不同的规格尺寸。此过程中切割板材会产生噪声、废边角料以及粉尘。

②、四面刨或铣边：按照要求会使板材表面光滑，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粉尘。

③、包覆或覆膜：本项目包覆门中的覆膜工序采用外协方式，委托其他厂方进行覆膜工序。

④切脚：采用断料机将板材切成45°角，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

⑤打孔：按照设计要求在规定位置钻孔。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孔时产生的碎木屑和粉尘。

⑥组装：将成型后的板材按照要求进行组装等。

(2) 加厚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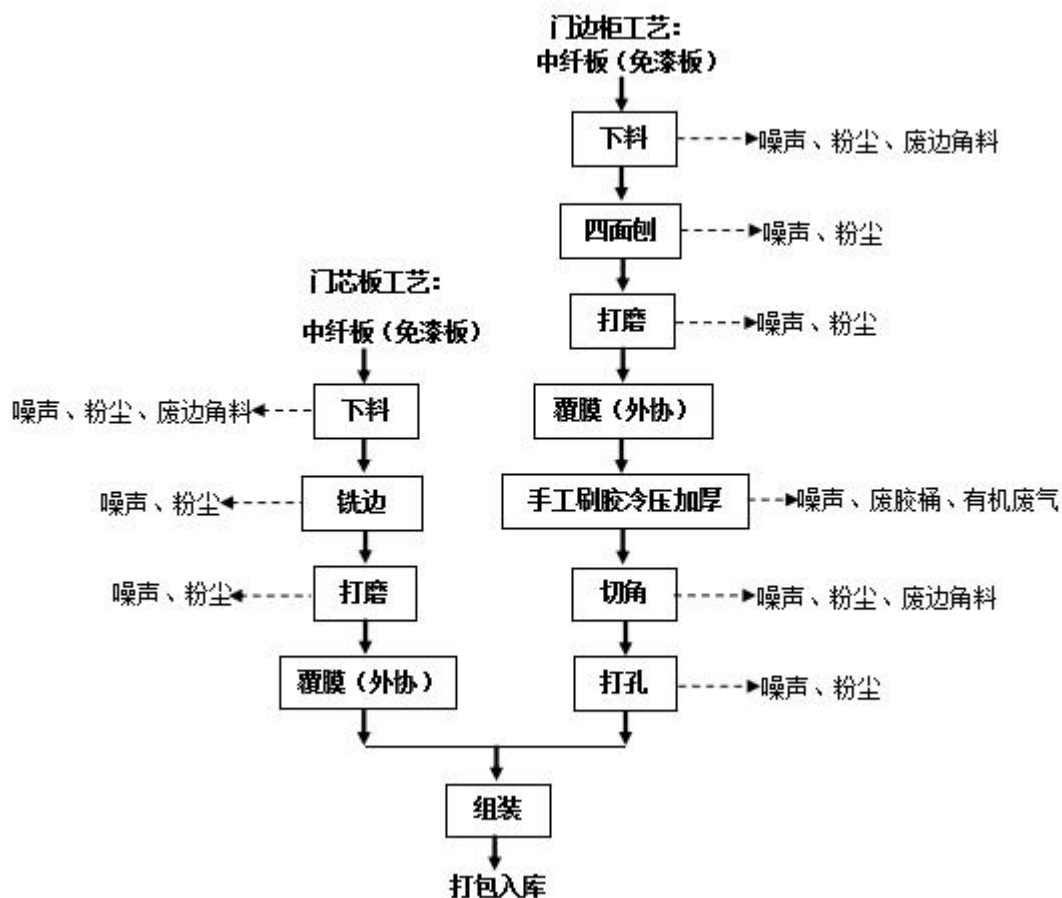


图 5-4 运营期包覆门（不加厚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包括门芯板和门边柜生产，主体生产工艺均相同，使用的设备不一样。

①、开料：本项目外购中纤板（免漆板），使用推台锯按照要求将板材裁切成各种不同的规格尺寸。此过程中切割板材会产生噪声、废边角料以及粉尘。

②、四面刨或铣边：按照要求会使板材表面光滑，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粉尘。

③、包覆或覆膜：本项目包覆门中的覆膜工序采用外协方式，委托其他厂方进行覆膜工序。

④、喷胶：本项目在密闭车间内采用人工刷胶后用冷压机加厚，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有机废气、废胶桶。

⑤切脚：采用断料机将板材切成45°角，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

⑥打孔：按照设计要求在规定位置钻孔。此工序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打孔时产生的碎木屑和粉尘。

⑦组装：将成型后的板材按照要求进行组装等。

## 二、污染工序

**废气：**下料、雕刻、打孔、打磨、四面刨、铣边等程中产生的木料粉尘；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喷胶、刷胶、吸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是员工的生活污水。

**噪声：**本项目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下料、雕刻、打孔、打磨、四面刨、铣边、切角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下料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以及木屑；打孔、打磨、铣边、四面刨等过程中产生的碎木屑；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喷胶产生的废胶桶，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设备维护所产生的含油棉布、棉纱和手套和废润滑油；生活垃圾和污泥等。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一、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

(1) 废气

① 木料粉尘

本项目在每台下料、雕刻、打孔、打磨、四面刨、铣边、切角等产尘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袋式除尘器中处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 金属粉尘

本项目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工序主要产生金属粉尘，采取通过及时清扫，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一定量后外售金属回收单位处理。

③ 有机废气

有机废气主要产生于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序，在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段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最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厂区生活污水经 20m<sup>3</sup> 的化粪池进行处理后，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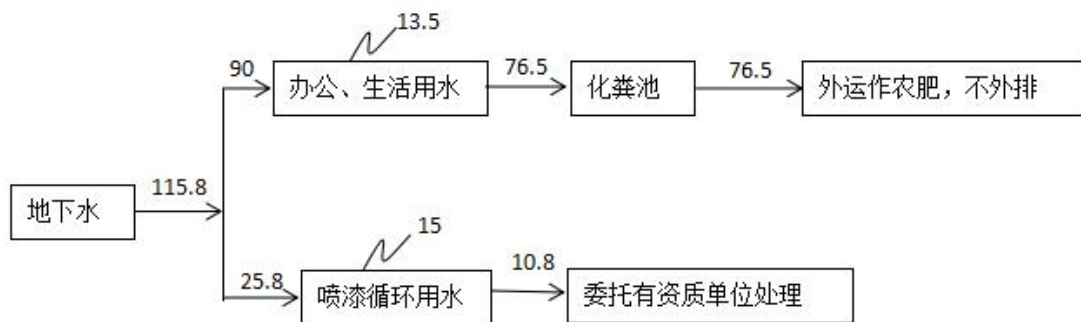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m<sup>3</sup>/d)

(3) 噪声污染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产生的噪声以及进出厂区的机动车噪声等。

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设台基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合理布置噪声源，进行工艺设计时，尽量合理布置，以减轻对厂界外的

声环境影响；

#### (4) 固体废物污染产生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碎木屑、除尘器收集粉尘、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化粪池污泥等；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胶桶、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

##### ①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本项目板材在下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

碎木屑：项目在下料和加工过程中，各类下料、打孔、打磨、铣边、四面刨等设备等在对板材进行加工时会有碎木屑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使用袋式除尘器收集项目粉尘，主要为木质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产生在成品包装过程中，包装过程中会有少量废纸产生，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日常办公生活垃圾，设专人每日进行统一清运，然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化粪池污泥：化粪池每半年至两年清掏一次，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

##### ②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HW49）：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胶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预估量	实际产生量	性质	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1.9t/a	2.0t/a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
2	碎木屑	0.5t/a	0.6t/a		
3	除尘器收集粉尘	9.825t/a	10.0t/a		
4	废包装材料	0.4t/a	0.3t/a		收集后定期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5	生活垃圾	3.0t/a	1.5t/a		纳入市政环卫系统，集中收集处置

6	化粪池污泥	0.15t/a	0.15t/a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
7	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	0.03t/a	0.001t/a		收集后循环使用，用于擦拭机械
8	废活性炭	9.6t/a	/		现未进行更换，后期更换定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9	废胶桶	0.13t/a	0.01t/a		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二、环保投资

环保设施（措施）情况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一览表

环评预计		实际建设		备注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	投资 (万元)		
废水：经化粪池（20m <sup>3</sup> ）处理后外运作农肥		0	与环评一致	0	/
废气	木料粉尘：经中央除尘系统（袋式除尘器，风量为 15000m <sup>3</sup> /h，收集效率 95%，除尘效率 98%）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1.0	木料粉尘经中央集中收集除尘系统（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1.0	/
	金属粉尘：通过及时清扫，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一定量后外售金属回收公司，同时将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区四周设置围挡设施，在专门切割打孔区域内进行切割打孔。	0.1	与环评一致	0.1	/
	有机废气：喷胶、刷胶、吸塑工段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0%），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1 根 15m 高排气筒	5.0	有机废气：喷胶、刷胶、吸塑工段设置集气罩，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1 根	5.0	/

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15m 高排气筒		
噪声：生产车间全封闭；生产设备采取减震、厂房隔声；动力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有机废气和木料粉尘风机基座进行减震、消声和吸音处理		3.0	与环评一致	3.0	/
固废	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20m <sup>3</sup> ），分类收集项目一般固废	0.2	与环评一致	0.2	/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桶+危废暂存间（10m <sup>3</sup> ），增设分类收集标识，危废暂存间做防渗处理	0.1	与环评一致	0.1	/
环境风险：增设急救点、完善安全环境管理机构，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		0.1	与环评一致	0.1	/
合计		9.5	/	9.5	/
占总投资的比例		6.3%	/	6.3%	/

##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 一、结论

#### 1. 项目概况

成都瑞田家具厂主要经营吸塑门和包覆门等板式家具，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在经过充分市场调查后，投资 150 万元租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空置厂房和办公用房，建设板式家具加工项目，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20000 平方米吸塑门和 10000 平方米包覆门生产规模。

#### 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吸塑门和包覆门等板式家具生产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项目属于木质家具制造 C211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第 40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版）》和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本项目生产设备中没有《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版）》淘汰类中明令淘汰的机械设备。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 2. 项目规划、选址及与外环境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于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因此项目不属于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不会增加排污量，同时项目地势低于人民渠，项目和人民渠之间有博古诺通暖公司和道路相阻隔，因此本项目与什邡市三水厂人民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的影响在允许的范围内，同时按照彭工服发领办【2017】8号文件精神，本项目属于第四批“小散乱污”工业企业联合验收名单之一，且建设方已取得彭州市人民政府相关街道办、市场和质量监管局、市安监局、市消防大队同意进行联合验收，同时，彭州市工业布局和开发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本项目出具了关于2011年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项目）的通知，同意成都瑞田家具厂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进行板式家具生产加工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规划、选址合理。

#### 3. 工程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大气监测中，工程建设区域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 小时浓度值和 PM<sub>10</sub>、PM<sub>2.5</sub> 日均浓度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域地表水水质监测因子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域水质标准。

声学环境：据该区域噪声监测结果，该区域环境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 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废气：本项目建成运营后，经过治理措施后，废气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固体废弃物：本项目排放的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营运期项目的噪声设备经隔声、减震等措施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 环境风险分析

在设计、安装、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 6. 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

##### (1) 达标排放

本工程拟对所产生的污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进行有效治理，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并结合本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实施，以使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 清洁生产

本项目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和管理经验，通过购置新型先进设备和仪器，提高产品的质量，降低废品率，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通过选购低噪声设备，减少噪声污染；降低运输成本；从上述几方面来实现清洁生产的宗旨。

本项目从工艺、技术、管理、组织生产各个环节采取有效、可行措施，较好贯彻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为目标的清洁生产。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的原则。

##### (3) 总量控制

据《“十二五”期间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十二五”期间国家对 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 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管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因此不再单独设置废水总量指标。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 VOCs 和粉尘。

粉尘主要为木工粉尘，其年产生量为 10.015t/a，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按 95%计，去除效率按照 98%计，则粉尘年排放量为 0.19t/a；

有机废气 VOC<sub>s</sub> 主要产生于项目喷胶、刷胶和吸塑过程，其年产生总量为 0.14t/a，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达标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和去除效率要求均不低于 90%，则年排放量为 0.013t/a。

因此，本项目废气总量指标建议如下：

粉尘：≦0.19t/a

有机废气 VOC<sub>s</sub>：≦0.013t/a。

#### 8. 环保投资及措施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环保投资预计 9.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150 万元）的 6.3%。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本项目施工期及营运期的污染物排放问题，并有利于改善区内生态环境，其防治污染、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措施可行、有效。

#### 9. 项目环境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选址符合该地区的城市发展规划，选址合理，总平面布置合理。工程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评价要求的对策经济技术可行，在环保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基础上，项目建成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和环境质量状况，工程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

因此，本评价认为，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了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为减轻本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规范各工序作业，推行清洁生产，制定严格的生产安全。建议厂方采取如下措施：

1. 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的“三同时”制度，强化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工程竣工后，

各项环保措施需经环保主管部门主持验收。

2. 对项目现有的危废贮存场所做好相关防护工作。

3. 厂方应加强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存放、统一管理，防止乱堆乱放，防止敞开式堆放，以免腐蚀后引起二次污染。

4. 定期进行员工培训，生产时应严格按照操作制度执行。加强工厂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5. 建立相应环保机构，配置专兼职环保人员，健全环保档案管理制度。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6.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应尽量降低物耗、能耗，将本项目的环境污染影响控制在最低水平。

7. 若本项目建设方案、生产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发生变动，必须重新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

### 三、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位于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蓉台大道南段 669 号，总投资 2222.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9 万元，项目租赁四川长起起重设备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实施厂区的整体搬迁，建设路桥机械类车间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主要建设：

（一）主体工程：对租赁厂房（建筑面积 9216m<sup>2</sup>）进行适应性改造及设备安装，布置各类生产设备，包括数控车床、普通车床、铣床、钻床、锯床、叉车、剪板机、焊机、行车等。

（二）公用辅助工程：车间内设置边角料堆放区、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20m<sup>2</sup>）、原料库房（建筑面积 600m<sup>2</sup>）、成品库房（建筑面积 1600m<sup>2</sup>），依托原有的预处理池（容积为 30m<sup>3</sup>）以及供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三）办公及生活设施：依托原有的办公室、食堂、宿舍等。项目迁建完成后将形成年产智能隧道装备类机械 450 台（套）/年（其中隧道自动喷浆台车 180 台/年、隧道自动凿岩台车 220 台/年、隧道移动栈桥 50 套/年）的生产能力，项目仅生产各类装备的钢架结构，其余部件均为外购。项目不涉及喷涂、酸洗、磷化等表面处理工序。

二、项目经成都市温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川投资备【2017-510115-41-03-211126】

JXQB-1479号)备案。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报告表结论。你公司在施工及运行期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有效运行,各项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防止项目运营过程中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三、项目施工及运营期重点强调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严格落实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为租用四川长起起重设备有限公司现有的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土建工程,建设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及简单装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设备安装在室内进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安装、调试人员洗手用水,通过厂房已有的污水管道排放至预处理池后最终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等离子切割机采用湿式处理法,切割烟尘经水床捕集后外排量极少;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收集效率70%、处理效率90%)后车间内排放;金属打磨粉尘自然沉降于车间内。

(三)加强水环境保护,采取雨、污水分流制。车间地坪清洁废水和车间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生活污水一道排入预处理池处理,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科技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柳河。危废暂存间、化学品库等做好重点防渗工作,采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地坪漆”等防渗措施后满足各单元渗透层等效黏土防渗层 $>6.0\text{m}$ 、 $K<1.0\times 10^{-7}\text{cm/s}$ (其中危废暂存间渗透层满足 $K<1.0\times 10^{-10}\text{cm/s}$ ),同时,危险废物管理过程应采取“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措施,防止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四)强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车床、锯床等产噪设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维护等措施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五)做好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含油废手套、含油抹布、废机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废焊材、废金属屑、废边角料等分类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焊烟净化器收尘、预处理池污泥与生活垃圾一道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六)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事故处置措施、消防措施等,加强项目环境风险管控,制定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防止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

染。

四、总量控制指标环评建议为：

厂区废水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COD:1.316t/a；NH<sub>3</sub>-N:0.118t/a；总磷：0.021t/a。

科技园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 0.132t/a；氨氮：0.013t/a；总磷：0.0013t/a。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业主必须按法定程序自行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 一、验收监测标准

噪声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废气执行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家具制造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6 无组织排放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 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声环境质量 标准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类标准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 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排放标准	
	昼间：Leq（dB（A））	60	昼间：Leq（dB（A））	60
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家 具制造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 其他排放标准	

## 二、验收监测内容

### (一)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2018年7月18日-7月19日,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各设备正常开启, 工况负荷达到75%以上,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其生产情况见表5-2。

表5-2 产能情况表

生产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
2018.7.18	年产20000平方米吸塑门 10000平方米包覆门	生产吸塑门55平方米、包覆门28平方米	82.5/84.8
2018.7.19		生产吸塑门60平方米、包覆门30平方米	90/91

### (二) 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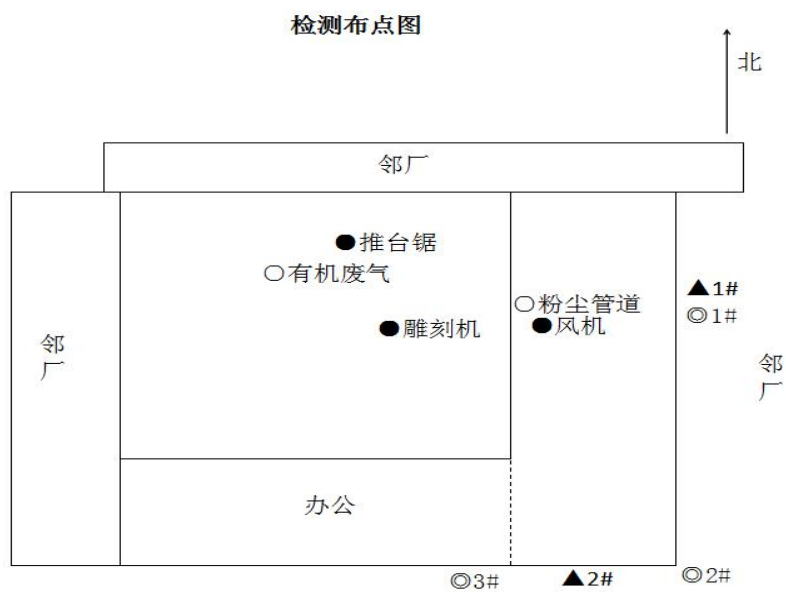
#### 1. 废气监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 甲苯、二甲苯、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

监测频率: 2天1点3频次

无组织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VOCs、颗粒物

监测频率: 2天3点4频次, 检测布点图见图5-1、图5-2、图5-3。



图例：▲噪声检测点 ●噪声源 ◎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图 5-1 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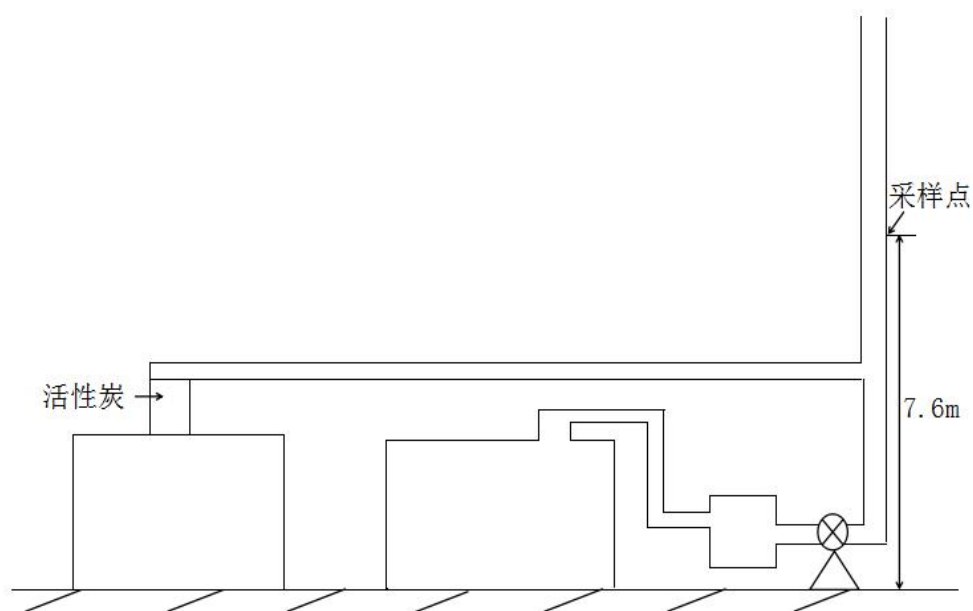


图 5-2 喷胶+覆膜有机废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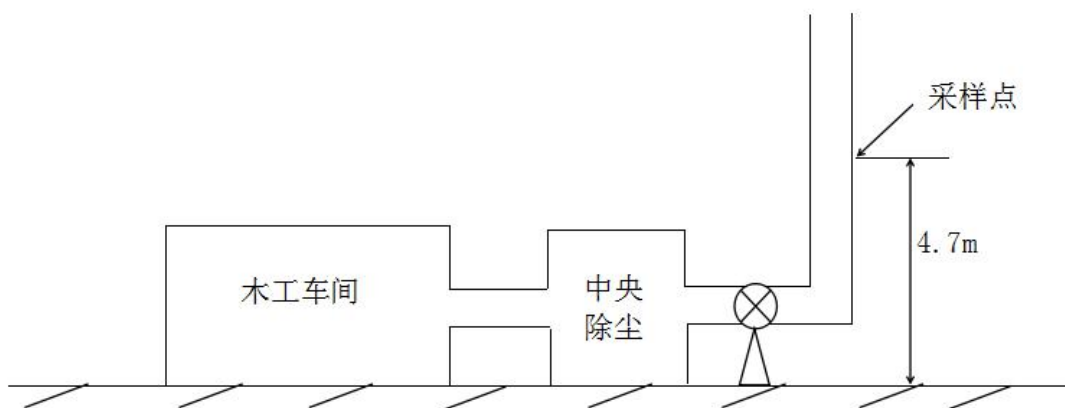


图 5-3 木工车间有组织粉尘检测布点图

2. 分析方法

检测方法见表 5-3。

表 5-3 废气监测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放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二甲苯		

(三) 噪声

1.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厂区厂界四个方位依次布设监测点，共 2 个厂界点，监测布点图见

图 5-2。

监测因子：昼间噪声。

监测频率：2 天 4 点昼间 1 次。

2. 检测方法：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三、质量控制与保证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 7、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监测结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											
表 6-1 喷胶+覆膜有机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平均值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 标准限值 (kg/h)	排气筒高度 (m)		
2018 .07. 18	标干烟气流量	/	9036 (m <sup>3</sup> /h)							15	
	甲苯	2018061105-A1	0.0267	0.0533	0.0533	5	4.82×10 <sup>4</sup>	0.4			
		2018061105-A2	0.0920								
		2018061105-A3	0.0413								
	二甲苯	2018061105-A1	0.0645	0.150	0.150	15	7.36×10 <sup>3</sup>	0.6			
		2018061105-A2	0.308								
		2018061105-A3	0.0768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2018061105-A1	4.55	4.35	4.35	60	0.039	3.4			
		2018061105-A2	4.37								
		2018061105-A3	4.13								
	2018 .07. 19	标干烟气流量	/	8979 (m <sup>3</sup> /h)							
		甲苯	2018061105-A4	0.143	0.0771	0.0771	5	6.92×10 <sup>4</sup>	0.4		
2018061105-A5			0.0763								
2018061105-A6			0.0124								
二甲苯		2018061105-A4	0.187	0.158	0.158	15	1.42×10 <sup>3</sup>	0.6			
		2018061105-A5	0.0976								
		2018061105-A6	0.190								

VOCs (以非 甲烷总 烃计)	2018061105 -A4	3.92	4.01	4.01	60	0.036	3.4
	2018061105 -A5	4.09					
	2018061105 -A6	4.02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喷胶+覆膜车间排放的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家具制造排放标准。

表6-2 木工车间有组织粉尘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平均值(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kg/h)	
2017.07.18	标干烟气流量	/	6045 (m <sup>3</sup> /h)						15
	颗粒物	2018061105-A1	1.76	2.86	<20	120	0.017	3.5	
		2018061105-A2	3.78						
		2018061105-A3	3.04						
2018.07.19	标干烟气流量	/	5965 (m <sup>3</sup> /h)						
	颗粒物	2018061105-A4	4.62	6.01	<20	120	0.036	3.5	
		2018061105-A5	7.64						
		2018061105-A6	5.76						

备注:颗粒物排放浓度2018年7月18日为2.86 mg/m<sup>3</sup>, 2018年7月19日颗粒物排放浓度为6.01mg/m<sup>3</sup>,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修改单的要求, 采用本标准检测浓度小于等于20mg/m<sup>3</sup>时, 测定结果表述<20mg/m<sup>3</sup>。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木工车间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

表 6-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甲醛	VOCs (以非 甲烷总 烃计)	甲苯	二甲苯	颗粒物
2018.07.18	1#	第一次	2018061105-A1	0.087	1.49	0.0027	0.418	0.139
		第二次	2018061105-A2	0.070	1.48	0.0380	0.134	0.161
		第三次	2018061105-A3	0.094	1.45	0.0061	0.141	0.121
		第四次	2018061105-A4	0.082	1.40	0.0038	0.401	0.141
	2#	第一次	2018061105-A5	0.063	1.08	0.0064	0.288	0.139
		第二次	2018061105-A6	0.088	1.14	0.0015	0.0674	0.181
		第三次	2018061105-A7	0.071	0.95	0.0034	0.177	0.142
		第四次	2018061105-A8	0.088	1.01	0.0040	0.283	0.121
	3#	第一次	2018061105-A9	0.075	0.78	0.0021	0.0911	0.198
		第二次	2018061105-A10	0.064	0.68	0.0035	0.175	0.161
		第三次	2018061105-A11	0.083	0.67	0.0364	0.125	0.142
		第四次	2018061105-A12	0.076	0.77	0.0036	0.190	0.121
2018.07.19	1#	第一次	2018061105-A13	0.092	0.80	0.0067	0.139	0.118
		第二次	2018061105-A14	0.088	0.73	0.0382	0.0844	0.140
		第三次	2018061105-A15	0.076	0.82	0.0284	0.0718	0.121
		第四次	2018061105-A16	0.094	0.79	0.0016	0.0407	0.160
	2#	第一次	2018061105-A17	0.081	0.77	0.0015	0.0618	0.158
		第二次	2018061105-A18	0.064	1.00	0.0017	0.125	0.140
		第三次	2018061105-A19	0.070	0.82	ND	0.138	0.182
		第四次	2018061105-A20	0.088	0.82	ND	0.0354	0.120
	3#	第一次	2018061105-A21	0.081	0.77	ND	0.0990	0.138
		第二次	2018061105-A22	0.094	0.78	ND	0.206	0.161
		第三次	2018061105-A23	0.076	0.82	0.0357	0.115	0.121
		第四次	2018061105-A24	0.070	0.67	0.0017	0.115	0.140
限值	/	/	/	0.1	2.0	0.2	0.2	1.0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5 其他无组织排放标准；甲醛排放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6 无组织排放标准。

### 三、噪声监测结果

表 6-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地址			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		仪器校准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为风机、推台锯、雕刻机, 2#为雕刻机、 风机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 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8/93. 8	93.7/93. 7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_{eq}$ [dB(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18.07. 18	1#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9	60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58		
2018.07. 19	1#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9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58		

分析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所测 2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成都瑞田家具厂制定了《成都瑞田家具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3、应急预案：成都瑞田家具厂制定了《成都瑞田家具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完善了备案手续。

###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废边角料、碎木屑、除尘器收集粉尘：经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置。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产生在成品包装过程中，包装过程中会有少量废纸产生，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日常办公生活垃圾，设专人每日进行统一清运，然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化粪池污泥：化粪池每半年至两年清掏一次，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

废活性炭（HW49）：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废胶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三、总量控制

表 7-1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与实际排放情况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气	粉尘	0.0864t/a	0.0864t/a
	VOCs	0.0936t/a	0.0936t/a

### 四、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30份，收回30份，回收率100%，调

查有效，被调查人员统计表见表7-2，问卷调查统计见表7-3。

7-2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单位或地址
1	罗雹	男	44	高中	13219162697	石匣社区
2	陈先明	女	44	初中	17581847888	石匣社区
3	王建	男	43	初中	18086807498	石匣社区
4	赖永辉	男	33	本科	13550244008	/
5	刘正前	男	31	高中	15928405019	/
6	钱林太	男	31	初中	13402854155	/
7	余建	男	46	中专	15196666362	/
8	于永文	男	50	初中	13880916646	/
9	张胜	男	32	初中	15386523938	/
10	廖祥	男	23	中专	1878010265	/
11	张静	女	30	大专	15828013407	/
12	向方庆	女	53	/	13982051354	/
13	向芳静	女	49	/	13981844552	/
14	向亮	男	31	/	15881066355	/
15	刘昌群	女	53	/	18081022008	/
16	霍海勇	男	50	/	18717423980	/
17	刘孝田	男	52	小学	18030495108	/
18	徐毕琼	女	50	小学	18030495108	/
19	刘杰	男	30	小学	18030493618	/
20	罗定兰	女	28	/	18030495538	谭家场社区
21	孟小英	女	32	高中	15928928860	/
22	杨永康	男	37	高中	18602822246	/
23	冯家勇	男	42	高中	18380296335	/
24	杨磊	男	29	高中	13540002919	/
25	王纱	女	29	初中	13541224637	/

26	杨光全	男	45	小学	1354032211	石匣社区
27	黄进洪	男	47	小学	15203417402	/
28	李刚	男	50	初中	13568814509	/
29	黄山凤	女	40	初中	13612012238	/
30	吝群	女	56	初中	13980032171	/

7-3 公众意见统计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27	0	3	/	/	/	/	/	/	/	/
比例%	90.0	0	10.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1	0	0	0	2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学习影响	/	/	/	1	0	0	0	3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工作影响	/	/	/	6	0	0	0	24	/	/	/
比例%	/	/	/	19.8	0	0	0	80.2	/	/	/
娱乐影响	/	/	/	1	0	0	0	2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2	0	0	0	86.8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3	0	0	0	27	/	/	/
比例%	/	/	/	10	0	0	0	90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2	0	0	0	28	/	/	/

比例%	/	/	/	6.6	0	0	0	92.4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27	3	0
比例%	/	/	/	/	/	/	/	/	90	10	0

通过调查结果表可知：90%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支持，10%的受访者表示不关心；3.3%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有正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有正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无影响；20%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有正影响，80%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娱乐有正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对娱乐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有正影，96.7%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无影响；1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有正影响，9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无影响；6.6%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有正影响，92.4%的受访者表示对自然、生态环境无影响。100%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 六、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4 环评批复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保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项目系租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空置厂房和办公用房，建设板式家具加工项目，主要生产吸塑门和包覆门。厂房建筑面积约 3000m<sup>2</sup>，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区、成品区、原料区等。购置推台锯、四面刨、钻床、雕刻机、打磨机、热压机、覆膜机等设备，可达年产 20000 平方米吸塑门和 10000 平方米包覆门的生产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已落实</p> <p>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项目系租用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空置厂房和办公用房，建设板式家具加工项目，主要生产吸塑门和包覆门。厂房建筑面积约 3000m<sup>2</sup>，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区、成品区、原料区等。购置推台锯、四面刨、钻床、雕刻机、打磨机、热压机、覆膜机等设备，可达年产 20000 平方米吸塑门和 10000 平方米包覆门的生产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已建化粪池处理，最终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不外排，不设置废水排口。</p>	<p>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已建化粪池处理，最终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不外排，不设置废水排口。</p>
<p>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金属切割粉尘及喷胶产生的有机废气。</p> <p>(1) 木工粉尘：经集气罩+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15m 高度，3.5kg/h，120mg/m<sup>3</sup>)。</p> <p>(2) 金属粉尘</p> <p>通过在铝合金型材切割区四周设置围挡设施，及时清扫，可实现日产日清。</p> <p>(3) 有机废气：通过在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段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对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率不低于 90%)，收集后的有机废气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活性炭去除效率不低于 90%，最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可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 VOCs 标准(15m 排气筒排放浓度 60mg/m<sup>3</sup>，排放速率 3.4kg/h)，可做到达标排放。</p>	<p>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金属切割粉尘及喷胶产生的有机废气。</p> <p>(1) 木工粉尘：经集气罩+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2) 金属粉尘</p> <p>通过在铝合金型材切割区四周设置围挡设施，及时清扫。</p> <p>(3) 有机废气：通过在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段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对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的有机废气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最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以封闭为主，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振防噪措施，减轻</p>	<p>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等措降噪，做好了减振防噪措施。</p>

<p>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p>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了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 表八 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成都瑞田家具厂板式家具加工项目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结论：

#### 1、废气

木料粉尘：本项目目前已在每台下料、雕刻、打孔、打磨、四面刨、铣边、切角等产尘设备上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袋式除尘器中处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金属粉尘：本项目铝合金型材切割打孔工序主要产生金属粉尘，采取通过及时清扫，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一定量后外售金属回收公司。

有机废气：主要产生于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序，在喷胶、刷胶以及吸塑工段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然后通过风管和风机送入 1 套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最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喷胶+覆膜车间排放的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家具制造排放标准；木工车间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其他无组织排放标准；去无组织排放的甲醛排放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6无组织排放标准。

#### 2、噪声

本项目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设台基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合理布置噪声源，进行工艺设计时，尽量合理布置，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 2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 3、废水

本项目厂区生活污水经已建的 20m<sup>3</sup> 的化粪池进行处理后，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

####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碎木屑、除尘器收集粉尘、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化粪池污泥等；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液压油。

废边角料：本项目板材在下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

碎木屑：项目在下料和加工过程中，各类下料、打孔、打磨、铣边、四面刨等设备等在对板材进行加工时会有碎木屑产生，集中收集后外售。

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使用袋式除尘器收集项目粉尘，主要为木质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产生在成品包装过程中，包装过程中会有少量废纸产生，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日常办公生活垃圾，设专人每日进行统一清运，然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含油棉纱、棉布、手套：收集后循环使用，主要用于擦拭机械。

化粪池污泥：化粪池每半年至两年清掏一次，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

废活性炭（HW49）：暂未更换，后期更换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统一处理。

废胶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排放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 二、建议

1. 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方可上岗。
2. 加强危废管理制度，做好危废台账记录。
3. 标识标牌上墙，应急预案及应急机构图贴于明显的地方，确保消防通道不被占用。

4. 加强对设备的管理，确保设备运行正常。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板式家具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彭州市丽春镇石匣社区				
	建设单位	成都瑞田家具厂					邮编	610015	联系电话	18280143518		
	行业类别	木质家具制造 C2110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投入试运行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20000 平方米吸塑门和 10000 平方米包覆门					实际生产能力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5	所占比例%	6.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所占比例%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彭环审(2018)4号	批准日期	2018年4月3日	环评单位	宜宾华卫环洁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0.036	120	0.0864	/	0.0864	0.0864	/	0.0864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VOCs	/	0.039	60	0.0936	/	0.0936	0.0936	/	0.0936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